**承 诺 函**

济宁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承诺并声明：

1、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，同意接受文件的要求，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，不存在任何异议、质疑和误解之处。

2、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已经过认真、严格的审核，一切文件内容均为全面真实、准确有效且毫无遗漏和保留，绝无任何虚假、伪造的成份，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，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3、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审结果和决定，同时清楚理解到投标报价并非是确定中标资格的唯一重要依据。

4、一旦我方中标，同意按《中标通知书》的要求，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。

5、我方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中，不曾以任何不正当的手段影响、串通、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、施予非法利益，如有行为不当，愿独自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。

公司名称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（或盖章）：

承诺日期： 年 月 日